

e-Hualu 易华录

股票代码: 300212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韩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海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2,446,284.84	112,598,947.85	79.7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21,387.02	12,869,041.74	10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450,611.15	-22,145,941.89	52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129	-0.1653	21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48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48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	1.67%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1.67%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208,345,851.16	2,187,719,992.07	0.9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877,217,436.68	851,396,049.66	3.0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732	3.1769	3.0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26.12	固定资产处理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0	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382.61	
合计	-273,443.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

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2012年7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华录集团与河北省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已于2012年7月24日通过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与河北省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经与河北省相关部门初步达成拟投资24亿元人民币进行项目建设，其中与河北省公安厅的合作项目预计14亿元，与河北省交通厅的合作项目金额预计为10亿元左右。截止目前，此项目正在履行政府的审批流程，具体合同尚未签署。存在以下的风险：

1、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2、协议的合作双方是公司控股股东与河北省人民政府，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合作框架性协议，尚未签订正式的项目合同，具体的合作条款以未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合同的签署、时间、金额等仍然存在不确定性。

3、协议中仅约定了与公司合作的项目，未明确具体的合作金额，公告中的合同金额均为预估数，与最终合同签订可能存在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且存在由于项目内容调整导致协议中的项目部分或者全部无法执行的可能性。

4、协议中与公司合作的项目采用BT模式投资建设，存在BT项目一般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技术难度高、协调关系复杂以及公共性等特点，复杂的系统必然决定了BT项目自招标投标、建设等一系列过程中都具有一定的风险。同时BT项目由于前期需要垫付大量的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资金无法按时到位及回款的风险。

5、协议的履行需要较长的期限，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的履行，存在由于项目内容调整导致协议中的项目部分或者全部无法执行的可能性。

6、协议涉及的项目建设期间需要投入的资金量较大，对于公司的资金压力较大，将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7、对于协议所涉及的项目，公司尚未与河北省公安厅、河北省交通厅签订正式合同，公司将与相关部门共同落实项目具体事项，合同的签订、项目实施的内容、金额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所有事项将以具体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上述项目也存在不能实施的风险。

8、按照最初框架协议的约定，河北项目主体工程将在2013年底完工，根据目前实际进展状况，项目未按协议约定时间完工，从而导致该项目对公司的业绩影响低于预期。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13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19%	94,311,200	94,311,200		
林拥军	境内自然人	6.87%	18,415,600	13,811,700	质押	7,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 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	7,0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 三户	国有法人	2.54%	6,800,000	6,800,000		
李艳东	境内自然人	2.5%	6,686,800	5,015,100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	5,280,779			
廖芙秀	境内自然人	1.69%	4,517,6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瑞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4,405,998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3,823,59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31%	3,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 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5,280,779	人民币普通股	5,280,779			
林拥军	4,6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3,900			
廖芙秀	4,5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4,517,6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05,998	人民币普通股	4,405,998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23,597	人民币普通股	3,823,59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招商银行－广发新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65,722	人民币普通股	3,365,722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0,711	人民币普通股	3,300,711			
交通银行－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3,236,789	人民币普通股	3,236,7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94,311,200			94,311,200	首发承诺	2014年5月5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6,800,000			6,8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5月5日
林拥军	13,811,700			13,811,700	高管锁定股	
李艳东	5,015,100			5,015,100	高管锁定股	
甄爱武	1,583,400			1,583,400	高管锁定股	
廖芙秀	4,517,600	4,517,600		0	首发承诺	2014年2月27日
合计	126,039,000	4,517,600	0	121,521,4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14,511.02万元，下降65.59%，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的工程款减少以及支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476.46万元，上升96.18%，主要是预付设备采购款；

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196.80万元，下降77.95%，主要是2013年末计提的绩效奖金本期支付；

4、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71.94万元，下降100%，主要是2013年末计提的贷款利息本期支付；

5、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05.62万元，上升37.97%，主要是收到的保证金和押金。

(二) 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上升79.79%，是由于公司承建项目完工量增加；

2、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上升68.22%，是由于公司承建项目完工量增加造成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增长；

3、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上升72.02%，是由于公司承建项目完工量增加造成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长；

4、销售费用同比上升55.43%，主要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大，新设分公司房租、人工成本、差旅费、办公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5、管理费用同比上升86.58%，主要是人工工资费用增加，天津办公大楼等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6、财务费用同比上升382.58%，主要是筹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增加；

7、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86.44%，主要是本期软件退税收入减少；

8、营业外支出30.38万元，主要是向社会公共设施建设捐赠支出；

9、所得税费用同比上升40.37%，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上升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上升520.66%，主要是收到的工程款和软件退税减少，支付给员工的薪酬和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增加；

2、筹集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下降97.42%，主要是去年同期偿还了到期银行贷款。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贯彻“紧紧把握政府社会管理创新需求，发挥央企优势，把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相结合，打通产业链，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总体思路，在传统智能交通业务的基础上，有序开展“智慧城市”及其他新业务。报告期内，由公司牵头成立的联合体中标了“长春市两横三纵快速路智能交通系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项目招标公告中预计总投资额为40,509.71万元，公司所承担的项目金额暂不确定；设立了3家控股子公司、参股成立1家子公司，市场布局工作有效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0,244.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79%；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582.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65%，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市场殊荣：公司中国华录智能交通产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付长青先生在“2014第二届中国智能交通年会”荣获“智能交通年度人物奖”；公司承建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系统研究与示范”项目荣获公安部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在“第二届中国智能交通三十强颁奖典礼”上荣膺“中国智能交通三十强”殊荣；在第三届中国智能交通市场年会暨第三届城市智能交通（ITS）最具影响力企业评选中，易华录荣膺“2013年中国城市智能交通行业十大优秀系统集成商”、尚易德公司荣获“2013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优秀企业”和“2013中国城市智能交通十大优秀成长企业”、华录智达荣获“2013中国智能公交行业十大优秀企业”、天津通翔公司荣获“2013中国交通信号控制器行业十大优秀企业”；同时喜获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2013年度十佳会员单位”称号。这既是对公司以往成绩的肯定，也为公司进一步的市场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佛山南海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二期）工程合同

2013年4月22日，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交通安全管理中心签订了《佛山市南海区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二期）工程政府采购合同书》，合同金额为176,800,575.24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由区局指挥中心、交警大队指挥中心、派出所分控中心为一体的联合指挥调度体系和指挥中心集成管理平台，道路监控系统、交通信号控制系统、移动警务应用系统、交通流采集和诱导系统。

至报告期末，南海二期项目已完成了下列内容：完成项目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项目部组建；完成项目的前期调研和深化设计工作；完成公安局1楼指挥中心大厅扩建的报建、基础结构施工工作；完成公安局12楼机房扩建图纸会审，装修的施工工作进展顺利；完成外场土建各镇街的报建工作，土建施工进展顺利；完成七个分控中心的大屏安装调试；完成移动办公系统、综合服务系统、运维服务系统、交通管制信息管理系统、数据集成服务、警情管理系统、交通安全检查站系统、数据安全平台的研发，完成移动警务软件系统的开发调试工作。

（2）“智慧临朐”项目

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与临朐县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决定共同进行“智慧临朐”项目建设，同时在“智慧临朐”的框架下开展广泛、深入的项目和产业合作。公司拟投资2.4亿元人民币用于“智慧临朐”1个中心、4大系统、20多个工程的建设，投资规模和建设内容可根据建设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适当增减，具体实施内容在该协议框架下另行协商签订BT协议，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临朐县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至报告期末，临朐“智慧城市”的总体技术架构设计方案已经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智慧城管、智慧旅游（沂山风景区部分）、智慧国土、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社会智能化管理系统项目已经根据战略合作协议完成了政府采购招投标流程，公司中标本金合计1.16亿元，其中智慧城管中标金额为711.8万元（不含融资利息），智慧旅游（沂山风景区部分）中标金额为639.8万元（不含融资利息），智慧国土中标金额为1,150万元（不含融资利息），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中标金额为2,976万元（不含融资利息），社会智能化管理系统项目中标金额为6,128.60万元（不含融资利息），智慧临朐整体BT回购协议已经签订。智慧旅游（沂山风景区部分）项目现场实施已经完成，目前正在组织项目初验，智慧国土项目基本完成，智慧城管项目核心业务应用软件部分已经测试完成，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项目核心软件开发进度已完成过半，社会智能化管理系统项目已完成项目工程深化设计，智慧档案已经完成了前期调研、方案设计及评审，正在进行政府招标流程。

（3）南海轨道交通项目

公司于2013年8月15日收到由佛山市南海区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通知公

司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成为“南海区平东大道和长江路、泰山路、林岳大道建设工程BT项目及新型公共交通系统试验段（桂城至三山枢纽段）建设项目”的建设施工单位。2013年9月11日，联合体与业主就上述项目签订了“新型公共交通系统试验段（桂城至三山枢纽段）建设项目施工合同”，新型交通项目签约合同价暂定为33亿元。公司将主要参与新型交通工程中的机电项目，根据公司与其他联合体公司的初步协商，公司拟参与建设的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含接触网）、通信、自动售检票（AFC）、通风、空调、给排水与水消防、正线自动扶梯与电梯等系统的施工、交付和保修任务。根据新型交通项目合同及公司与其他联合体公司签订的《联合运作实施南海区公路BT及新型公共交通系统试验段项目协议书》的约定，公司拟参与的建设规模约5.74亿元，为预估数，最终数据以公司承担的建设范围和金额为准，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了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设立佛山中建交通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参与设立佛山中建交通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即“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建筑、中建交通、中国通号、易华录按照30%、48%、11%、11%的比例出资，公司拟出资金额为3300万元。项目公司作为“南海区平东大道和长江路、泰山路、林岳大道建设工程BT项目及新型公共交通系统试验段系统项目”的项目管理公司和融资平台，对项目的投资、建设、移交以及投资回收承担责任，项目建设完成后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回收，所有投资款项（含工程款）结算完成后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4）湖南娄底项目

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娄底分公司签署了《娄底市天网工程业务合作合同书》，双方将合作开展“娄底市‘天网工程’建设与服务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16,966,210元，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现场点位复堪工作，整体采购基本完成，已开始现场土建施工，软件组已完成项目调研，其他技术及项目支撑组已进场，全面展开施工。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一季度公司累计新增项目金额为3.77亿元（包括已中标未签订合同的金额），剩余

未结转收入的项目金额为11.13亿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0,264,843.55	7,228,061.68	84.6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95%	37.32%	3.63%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变动，对公司未来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7,509,248.51	72,099,737.85	49.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11%	64.03%	-10.93%

公司前五名客户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变动，对公司未来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依赖的情况。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在2013年度报告中披露的2014年工作计划，公司2014年的工作重点包括：组织管理、技术产品创新、业务战略布局、资质管理、市场营销、人才建设6个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分公司管理制度》并制定了《公司各部门为分公司业务开展提供服务保障实施细则》，引进了若干中层管理人才，设立了3家控股子公司、参股设立1家子公司，在组织管理、业务战略布局、市场营销、人才建设等方面有序执行了年度计划。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及行业风险

智能交通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与国家经济形势和政策的支持密不可分，而一旦我国经济形势或政策发生剧烈变化、新型城镇化进程出现大的波动或汽车工业发展减速，将导致城

市交通行业的发展整体放缓，影响到智能交通管理信息化的进程，将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为此，公司将持续跟踪和收集国资委、财政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等相关部门发布的统计数据资料和政策法规信息，结合国家“十二五”规划和第三方研究报告，对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政策环境，以及国内智能交通行业的市场监管前景、监管政策、主要竞争格局和特点，技术水平和进入壁垒、周期性和区域性特征、上下游行业及影响等进行深入研讨和判断，重点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给智能交通行业发展带来的机会和威胁。

2、业务拓展风险

2013年，公司业务领域由智能交通向智慧城市拓展并取得了一定的业绩，智慧城市产业已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方向，在进入智慧城市这一新的广阔市场的同时，公司也面临着能否提供适合智慧城市产业发展的理念与模式、技术与产品的风险，同时公司要整合自身、华录集团以及外部各种智慧城市建设的资源，能否迅速提高资源整合能力和水平也将深刻影响公司在智慧城市产业的拓展；另外，在进入智慧城市领域后，公司将面临更加广泛而复杂的市场竞争，能否不断提高竞争力，形成自身在智慧城市建设的独特优势将关系到公司在智慧城市产业领域的长足发展。

为此，公司将紧密关注政策层面对智慧城市的设计、规范和指导，积极整合集团兄弟公司的产业资源，深入地细致了解各地在智慧城市建设中的独特需求，最终形成具有针对性、可操行和良好社会经济效益的解决方案。

3、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BT模式开拓市场、加快发展步伐，在未来的经营中存在一定的风险。一方面，国家近年来不断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行为的管理，其中涉及到BT模式适用性的问题，如果对BT模式运用的限制不断加强，将可能不同程度地影响到公司此种业务模式的拓展；另一方面，BT模式本身具有对政府财政资源的依赖度高，建设周期长、技术难度高、投资规模大、协调关系复杂等特点，如果政府信用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必然影响公司经营的资金安全和投资回报。

面对BT模式的业务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BT项目合同的合法合规性等外部管理，同时在内部不断加强项目管理体制建设，重视工程进度控制在BT项目管理中的作用，及时进行工程计量、办理工程结算，减少资金占用时间，充分做好与政府部门的信息沟通，及时了解政策变化，确保项目管理质量的按期完成，提高工程项目的满意度和完成质量，实现多方满意、

多方共赢。

4、财务及资金风险

在公司业务领域由智能交通向智慧城市拓展的同时，公司的业务模式也发生了深刻变化，BT模式将成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获取业务订单的重要形式，而BT项目一般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且前期需要垫付大量的资金，因此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扩大的同时也面临着项目融资、项目回款等风险，目前公司资金状况尚能满足当前业务发展的需要，但一旦公司BT项目规模迅速扩大，公司将面临着较为迫切、高额的融资需求，受经济形势和融资政策等因素影响，公司的融资需求能否得到适时满足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通过各种渠道来满足资金需求。

5、技术和解决方案的风险

智能交通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不断有新的企业以各种途径切入到行业中，同时行业客户的需求也在不断丰富和提高，为此，公司必须适应市场形势，加快技术进步、产品更新，迎接新的市场冲击，满足市场日益变化的需求。公司核心业务主要面向智能交通管理领域，以软件和系统集成为主要竞争手段，向全国各城市提供“智能交通管理整体解决方案”。如果公司不能准确预测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技术的发展趋势，或是使用落后、不实用的技术进行产品开发，或公司对新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或新技术、新产品不能迅速推广应用，公司有可能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6、集团化发展和人力资源管理的风险

随着业务领域的进一步细化，公司规模不断扩大，通过并购和投资新设等方式易华录下辖子公司不断增加，易华录正快速走向集团化发展方向，集团化管理是公司面临的新的发展风险。为此，公司将建立全面的子公司管理体系，建立风险管控系统，通过企业信息化建设高效传输企业风险和风险管理状况的信息，加强总部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运营监督，逐步形成规范化的运营管理流程。

面对公司快速发展的局面，公司未来发展面临大量核心管理和技术人才的紧缺局面，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队伍的培养，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吸引，不断实现易华录软实力的新飞跃。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拥军、廖芙秀、李艳东、甄爱武；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定期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011年05月04日	廖芙秀女士的承诺已于2014年2月27日到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2、易华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易华录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易华录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易华录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201号），同意公司国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70万股国家股在本次发行后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的禁售期义务。	2011年05月04日	2014年5月5日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3、易华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p>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易华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华录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及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1年05月04日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					

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78.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938.1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交通管理操作系统	否	5,080	5,080		5,162.17	101.62%	2012年11月30日	422.76	3,664.13	是	否
新一代智能交通系统开发与建设示范项目	否	7,423	7,423	89.76	6,404.19	86.27%	2014年12月31日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503	12,503	89.76	11,566.36	--	--	422.76	3,664.13	--	--
超募资金投向											
增资并购					21,061			-159.87	1,391.87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3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010.7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371.75	--	--	-159.87	1,391.87	--	--
合计	--	12,503	12,503	89.76	47,938.11	--	--	262.89	5,0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	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募投项目之一“新一代智能交通系统开发与建设示范项目”室内系统已基										

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完成软件部署及安装调试、室外系统基本完成软件开发测试和硬件设备的采购，项目预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主体工程的施工建设工作。该项目未按计划进度完成的原因主要是外场系统涉及道路施工，石景山区环境保护局认为该项目符合环保各项要求，同意项目实施并出文确认（石环保核【2010】09 号文），但道路施工同时涉及区路政及区园林部门和市路政局，相关道路施工手续正在办理审批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1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控股股东委托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300 万元归还部分未到期的委托借款，使用 2,8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2011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 6,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的资金为 5,979.12 万元。2012 年 1 月 12 日，公司已归还使用超募资金 5,979.12 万元。 3. 201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华录智达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华录智达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公司以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持有增资后华录智达 60% 的股份，为华录智达第一大股东。 4.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 12,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易华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筹）。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 365 万元，华夏捷通管理团队出资人民币 125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夏捷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华夏捷通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加到 255 万元，公司持有 75% 的股权，华夏捷通管理团队持有 25% 的股权。 6.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 3,456 万元，增加控股子公司北京尚易德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尚易德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公司以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持有增资后尚易德 80% 的股份。 7. 2012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 2,240 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天津通翔智能交通系统有限公司。 8. 2012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1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9.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314.8 万元及账户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后超募资金的余额为 0 元。 10.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智能交通管理操作系统（ATMOS）”已经完工，募集资金专户民生银行内的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支出，结余的利息收入将转入公司的基本账户；鉴于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通过《关于审议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专户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与华夏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内的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收入全部支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经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决定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对应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

	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1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6,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具体时间从2011年7月15日—2012年1月14日。截止2011年12月31日使用的资金为5,979.12万元，2012年1月12日，公司已归还使用超募资金5,979.12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目前仍在实施的募投项目为：新一代智能交通系统开发与建设示范项目（AITDS）。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一）“河北项目”协议

2012年7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录集团与河北省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已于2012年7月24日通过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与河北省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经与河北省相关部门初步达成拟投资24亿元人民币进行项目建设，其中与河北省公安厅的合作项目预计14亿元，与河北省交通厅的合作项目金额预计为10亿元左右。截止目前，此项目正在履行政府的审批流程，具体合同尚未签署。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公安厅项目

2012年10月，公安厅项目的可研报告报送河北省发改委，专家评审组提出了修订意见，并根据专家意见补充了材料。之后，针对公安厅项目公司做了些试验性系统。2012年11月，公安厅项目进入省发改委立项报批准备阶段，需经过省财政厅落实资金方案和发改委批准后再报省财政最后批准实施。

2013年4月，针对公安厅项目资金需求，河北省财政厅提出了资金方案建议意见。2013年5月，省发改委与省公安厅分别按照省政府的要求补充了资金方案建议，报请省政府协调批准。2013年9月，省政府组织省发改委、财政厅、公安厅召开项目协调会议，省发改委和省财政厅就项目资金落实和建设模式提出建议，需相关部门进一步落实。

2014年3月，河北公安厅项目评审报告已完成工信厅审批流程。

2、交通厅项目

2013年12月，由交通厅内部通过的项目建设报告上报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批转发改委、财政厅征求意见。

2014年1月，发改委、财政厅将项目情况报告的反馈意见报送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批转交通厅，要求抓紧和发改委、财政厅沟通，形成一致意见后报省政府。

2014年2月，交通运输厅完成项目建议书的会签及审批工作并送交至工信厅等待审批。

截止报告期末，“河北项目”协议落实工作仍在推行当中，待相关合同正式签订生效后公司将依规定发布相关公告，并在今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该项目的履行情况。

（二）“智慧津南”项目协议

2013年12月26日，公司与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决定共同进行“智慧津南”项目建设，同时在“智慧津南”的框架下开展广泛、深入的产业合作。“智慧津南”工程建设总体规模约7.039亿元人民币，投资规模和建设内容可根据建设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适当增减，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截止公告日，公司与津南区发改委等相关部门就智慧津南大数据以及城市运营管理服务中心进行了讨论和沟通；与相关建设单位开展了津南区城市运营管理服务中心的共同设计，公司将尽快与天津市津南区政府就“智慧津南城市运营管理服务中心”签订项目合同，正在等待区政府审核通过。

（三）长春市两横三纵快速路智能交通系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2014年2月19日，公司与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瑞讯达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中标了由长春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组织实施的关于“长春市两横三纵快速路智能交通系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40,509.71万元，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4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工程中标提示性公告》。

截止报告期末，项目仍在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待正式合同签订后，公司将披露相关信息。

（四）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2011年11月，易华录增资并购华录智达科技有限公司（原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张世强、赵志坚关于对大连智达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协议》约定：大连智达2011年签订合同金额不低于3,500万元，净利润不低于400万元；2012年签订合同金额不低于7,000万元，净利润不低于660万元；2013年签订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净利润不低于1,000万元。若大连智达2011年、2012年、2013年三年未完成承诺净利润的累积数即2060万元，大连智达的原股东需无偿向易华录追送5%的股份。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华录智达累计新增合同总额12,795万元，累计盈利870万元，未达到并购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指标。根据协议约定，自然人股东张世强、赵志坚先生将无偿向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追送华录智达5%的股份。

截止公告日，华录智达已召开2013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向公司追送华录智达250万股份的事宜，目前已上报当地工商部门申请变更，正在等待工商变更核准通知文件。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制定了明确详细的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就现金分红的条件、分红的标准和比例、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作了详细完整的规定，在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上充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利润分配政策，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充分履行职责，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专项意见，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二十二届董事会、于2014年4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2013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8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680万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26,8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股本5,36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2,160万股；2014年4月18日，公司发布《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方案将于2014年4月24日实施。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无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134,485.34	221,244,641.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0,000.00	
应收账款	212,174,060.86	202,393,009.09
预付款项	30,115,253.06	15,350,695.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948,766.01	90,150,639.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3,571,308.52	989,235,564.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22,143,873.79	1,518,374,54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4,676,827.71	334,676,827.7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248,241.78	90,467,804.03
在建工程	47,258,196.23	46,786,467.4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6,647,853.64	140,707,612.50
开发支出	59,096,593.68	51,432,569.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78,397.39	4,405,45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5,866.94	868,70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6,201,977.37	669,345,442.85
资产总计	2,208,345,851.16	2,187,719,99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5,700,000.00	399,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10,580.33	11,161,255.00
应付账款	480,737,624.30	494,173,380.13
预收款项	80,841,993.66	69,573,228.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6,676.39	2,524,705.13
应交税费	32,755,760.56	40,699,149.48
应付利息		719,387.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70,920.86	5,414,724.9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8,673,556.10	1,023,965,830.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1,000,000.00	21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6,215,379.47	35,667,232.19
专项应付款	350,000.00	3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565,379.47	247,017,232.19
负债合计	1,266,238,935.57	1,270,983,062.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000,000.00	268,000,000.00
资本公积	285,742,383.33	285,742,383.3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43,997.37	27,543,997.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5,931,055.98	270,109,668.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7,217,436.68	851,396,049.66
少数股东权益	64,889,478.91	65,340,87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106,915.59	916,736,92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08,345,851.16	2,187,719,992.07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01,205.44	150,580,131.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1,891,284.79	127,450,547.67
预付款项	112,189,439.39	50,491,057.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737,276.27	83,084,343.90
存货	935,011,926.88	857,602,70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1,931,132.77	1,269,208,784.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83,374,667.99	283,374,667.99
长期股权投资	259,710,000.00	259,7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74,388.59	19,600,402.30
在建工程	46,147,001.27	45,599,820.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094,234.16	52,579,119.87
开发支出	51,839,263.79	39,397,182.8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9,559.97	1,990,68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817.72	410,77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765,933.49	702,662,646.77
资产总计	2,035,697,066.26	1,971,871,431.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9,700,000.00	379,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10,580.33	11,161,255.00
应付账款	428,765,033.02	448,857,236.06
预收款项	70,583,482.73	68,578,893.4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8,698,102.80	32,389,103.81
应付利息		690,708.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372,183.14	3,248,700.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1,729,382.02	944,625,89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1,000,000.00	21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000,000.00	211,000,000.00
负债合计	1,192,729,382.02	1,155,625,897.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000,000.00	268,000,000.00
资本公积	285,777,263.40	285,777,263.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43,997.37	27,543,997.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646,423.47	234,924,273.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967,684.24	816,245,53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35,697,066.26	1,971,871,431.48

总计		
----	--	--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2,446,284.84	112,598,947.85
其中：营业收入	202,446,284.84	112,598,947.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557,338.05	99,816,708.03
其中：营业成本	122,745,235.09	72,965,101.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70,989.86	1,785,293.20
销售费用	19,420,213.93	12,494,206.29
管理费用	20,035,509.57	10,738,553.02
财务费用	8,094,138.78	1,677,278.58
资产减值损失	191,250.82	156,275.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88,946.79	12,782,239.82

加：营业外收入	317,164.80	2,339,293.28
减：营业外支出	303,826.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26.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02,285.47	15,121,533.10
减：所得税费用	3,532,299.14	2,516,361.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69,986.33	12,605,171.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21,387.02	12,869,041.74
少数股东损益	-451,400.69	-263,870.14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6	0.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6	0.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5,369,986.33	12,605,17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21,387.02	12,869,041.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400.69	-263,870.14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9,302,351.89	100,766,883.07
减：营业成本	129,141,583.19	71,984,974.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16,299.26	1,430,871.55
销售费用	11,605,142.78	8,014,832.97
管理费用	8,893,634.90	4,520,735.65
财务费用	7,304,520.80	1,903,228.20
资产减值损失	60,452.17	62,104.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80,718.79	12,850,136.27
加：营业外收入	214,385.33	2,338,384.54
减：营业外支出	303,826.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26.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91,278.00	15,188,520.81
减：所得税费用	2,969,127.80	2,278,278.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22,150.20	12,910,242.6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	0.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	0.04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22,150.20	12,910,242.69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666,924.31	128,579,227.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7,164.80	2,278,88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9,978.68	14,772,77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74,067.79	145,630,88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293,560.48	106,340,974.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26,420.84	16,494,77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31,494.11	12,371,39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73,203.51	32,569,67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324,678.94	167,776,82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50,611.15	-22,145,94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22,009.94	31,552,64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22,009.94	31,552,64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2,009.94	-31,547,843.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66,857.13	2,377,16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6,857.13	82,377,166.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6,857.13	-72,377,16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639,478.22	-126,070,95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671,298.09	247,901,88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31,819.87	121,830,932.28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76,992.04	107,303,527.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385.33	2,278,88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37,755.15	75,275,18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29,132.52	184,857,59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990,824.93	82,249,353.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0,765.50	10,097,18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6,379.06	7,165,54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06,064.88	36,809,72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54,034.37	136,321,80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24,901.85	48,535,79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64,913.71	13,696,84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4,913.71	13,696,84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4,913.71	-13,696,84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18,432.13	2,377,166.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18,432.13	82,377,166.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8,432.13	-72,377,16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008,247.69	-37,538,21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06,787.66	76,959,34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98,539.97	39,421,126.12

法定代表人：韩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海英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长：韩建国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